

证券代码：835363

证券简称：腾信软创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北京腾信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8日15时00分。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363	腾信软创	2026年5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两高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预案》	√
6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腾信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7）及《北京腾信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8）。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全面分析，综合考虑多方面因素，制定《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编制《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

议案 5.《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预案》

根据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3,691,780.1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0,977,333.77 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50,225,751.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50,225,751.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0,090,300.4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议案 6.《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将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

议案 7.《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腾信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11）。

议案 8.《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了应尽的职责。结合 2025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监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5 年工作进行总结。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18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87号国际财经中心A座1201-1202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87号国际财经中心A座1201-1202公司会议室；2、邮政编码：100089；3、联系人：卓建辉；4、联系电话：010-62133361。

（二）会议费用：股东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 （一）《北京腾信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腾信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腾信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